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5-045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 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9,591,311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9,591,311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24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04 号），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166,667 股，并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75,5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100,666,66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939,3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4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727,3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0%。

本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限售股，共计 9,591,311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9.53%；涉及 2 名限售股股东，分别是赵先锋、潘叙。上述股份原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因触发延长

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现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起上市流通。

除上述股份外，潘叙还通过无锡九安芯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283,491 股，该部分间接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到期日为 2027 年 7 月 24 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100,666,66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0,939,31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727,349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上述首次公开发行形成的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先锋、潘叙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

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4）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自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6）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以及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规定或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规定或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7）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9,591,311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24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赵先锋	4,903,846	4.87%	4,903,846	0
2	潘叙	4,687,465	4.66%	4,687,465	0
合计		9,591,311	9.53%	9,591,311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9,591,311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
合计		9,591,311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型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6,477,049	-9,591,311	36,885,73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4,189,618	9,591,311	63,780,929
股份合计	100,666,667	-	100,666,667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9 日